

附表

公假申請 日期	勞資爭議調 解開會日期	活動名稱記載方式	證物頁碼
107/5/4	107/5/9	辦理上級工會指派會務 並出席勞資爭議調解會議	申證 6 P1-2
107/5/4	107/5/10	辦理上級工會指派會務 並出席勞資爭議調解會議	申證 6 P3-4
107/5/23	107/5/28	出席桃園市政府 指派勞資爭議調解會議	申證 6 P5-6
107/6/19	107/6/21	出席桃園市政府 指派勞資爭議調解會議	申證 6 P7-8
107/6/22	107/6/25	出席桃園市政府 指派勞資爭議調解會議	申證 6 P9-10
107/6/26	107/6/27	出席桃園市政府 指派勞資爭議調解會議	申證 6 P11-12
107/6/28	107/7/3	出席桃園市政府 指派勞資爭議調解會議	申證 6 P13-14